# 附件3

# 信用承诺书

为践行诚信经营理念，维护良好市场秩序，依法依规做好涉企信用服务工作。本单位自愿向社会承诺如下：

一、本单位承诺严格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规章，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。

二、本单位承诺所提交的证明材料、数据和资料全部真实、合法、有效，复印件与原件内容一致，并对因材料虚假所引发的一切后果负法律责任。

三、自愿在政府门户网站或者信用门户网站公示本单位相关信息，对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合法性负责，并接受各界监督，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四、自愿将本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一同记入本单位信用记录，并在“信用苏州”网站公示。

五、如有失信行为，本单位将自觉、自愿、配合接受处罚，主动积极整改，并自愿退出相关涉企信用服务工作。

承诺单位（加盖公章） 法定代表人（签字或盖章）

 日期：      年    月    日